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原件复印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钦州市金海水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钦州市金海水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参加浦北县水利局（单位名称）的浦北县大田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浦北县大田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名称），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钦州市金海水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9人，营业收入为11478万元，资产总额为8711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公章）：钦州市金海水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4月14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为：建筑业。